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AN TA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恩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80)

自願性公告 業務最新狀況

本公告乃恩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恩達科技正與富山工業園管理委員會積極商討關於恩達科技於中國廣東省珠海市富山工業園建立大灣區印刷電路板生產基地之建議投資。

按照預期，建議投資之相關土地總面積約為100,000平方米，前期目標產能為每月約150,000平方米的印刷電路板。

根據恩達科技與富山工業管理委員會的討論，富山工業園管理委員會計劃為恩達科技提供有利之投資環境，並參照適用法律、法規及相關政府政策在各方面為恩達科技提供協助。

據董事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截至本公告日期，富山工業園管理委員會為獨立第三方。

董事會謹此強調，上述磋商仍處於初步階段，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未就建議投資訂立任何具約束力之協議。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建議投資可能會亦可能不會進行。建議投資一旦落實，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另行刊發公告。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富山工業園」	指	珠海市富山工業園，於二零零九年成立的省級開發區，主要發展新一代電子信息、智能家電及高端裝備製造等產業集群
「富山工業園管理委員會」	指	珠海市富山工業園管理委員會
「大灣區」	指	粵港澳大灣區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與本公司或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關連之獨立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並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建議投資」	指	恩達科技計劃於富山工業園作出之投資

「平方米」 指 平方米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恩達科技」 指 恩達科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承董事會命
恩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榮賢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榮賢先生、陳勇女士及陳恩永先生；非執行董事陳恩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鍾玉明先生、劉順銓先生及邱榮耀先生。